

一、总体情况

工作开展情况：

（一）组织领导情况。调整充实了工业园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分管区领导任组长，区党政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办事处和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组织领导体系进一步健全。同时，坚持区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周例会制度，听取工作开展情况汇报，解决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安排部署下步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各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一项政治任务，亲自过问，亲自安排部署，常抓工作推进，狠抓工作落实。

（二）基础配置情况。区管委会将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纳入年度预算，购置了摄像机、摄影机、采编电脑等设备，并从市电视台聘请专业人员加强工作力量，保障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与此同时，区党政办公室积极协调有关部门，联合制定政务公开目录，明确责任分工、主要任务、时间节点等事项，并要求相关部门加强自身政务公开工作的软硬件建设，全面推进我区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

（三）平台建设情况。不断加强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的建设、管理，积极开辟网站留言互动栏、政务服务栏，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在政务服务网公开办理事项。坚持做到微信公众号每日更新，政府信息公开力度持续加大。今年以来，区门户网站公开政务信息 1230 余条，微信公众号公开政务信息 1400 余条。为做好政务公开专区建设，我们将认真学习兄弟县区的好经验、好做法，加大推进和建设力度，确保区、办两级服务大厅尽快完成政务公开专区建设，让群众办事更便捷。

（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2020 年，工业园区财政部门在收到园区管委会预算批复后的 20 个工作日内将工业园区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基金预算公开说明等在园区进行了公开。9 月底，园区负责编制部门决算和“三公”经费决算信息的 4 个部门已全部在园区门户网站上公示，公开率达 100%，提高了预算透明度，切实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此外，鉴于园区债务在市本级债务中，债务信息由市政府统一对外公布。

（五）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信息公开情况。2020 年共核发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5 个；建设工程竣工规划 14 个，未核发乡镇规划许可证；未对项目进行验线，以上 6 项规划管理工作全部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了公示。

（六）公共资源配置领域信息公开情况。目前，工业园区公共资源交易数据共享平台正在积极筹建中，公共资源交易相关信息均通过市平台或其他渠道进行公开。

（七）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公开情况。工业园区是以招商引资、项目建设为主的经济建设发展功能区，在本次脱贫攻坚行动中没有脱贫攻坚任务。对其他需要公开的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信息进行了明确，要求凡涉及灾害事故救援领域的必须公开；凡涉及公民、企业或者其他组织切身利益的必须公开；上级部门要求或国家有关规定应当公开的必须公开。

（八）民生热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就业方面依托园区就业查询机和就业信息发布屏实时传送发布就业岗位需求信息，实现随时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5	181	276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8	8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 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 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 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工业园区人员编制少，政务公开工作由政府购岗人员负责，这类人员离职变动相对频繁，而新进人员业务水平需要不断提高，目前的人员工作能力还局限于信息上传，虽然前三季度政府信息公开数量有所增加，但信息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同时，现有人员对栏目增减、页面美工、网站维护等专业性、技术性问题难以有效解决，还没有达到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仍有较大的差距和提升空间。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完善并坚持信息上传和更新维护审查流程，建立审核台账，明确责任人，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加大培训力度，不断提高网站运行维护和管理人员的政治素质和专业技能，重点培养网站管理和维护专职人员。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